



蛇·龙·人



内 容 提 要

神秘的蛇；只有蛇知道而人却无法觅踪的仙草；为众乡亲的福祉而不惜以生命履险于蛇口的葫芦公；神奇阴森的洞子里的龙；为一己之私而玷污了自己人格的“老百草”……高尚与卑小——布依人的心灵各各不同地凸现在美妙神奇的故事中……《蛇·龙·人》。

“妖铺子”只因一个女人，便创造出小镇上的奇迹。她是“妖”？是“狐”？还是“仙”……有好汉子暗地里保护着她的名誉……《妖铺子》。

瓦盖代替了茅盖（茅屋顶子），现代文明终于缓缓地逼近了温文尔雅、圆田牧歌的乡村。方圆几十里以茅盖手艺称雄的阿申竟狂怒地毁人瓦窑、焚己居室、仓皇出逃。却终以人所未料的面貌回到家乡。老祖宗的法儿再好，不变也不行了……《茅盖王》。

作者以生动传神的笔法，向人们讲述着布依山寨那亲切纯朴、美丽多彩的生活；塑造出许多生动感人的艺术形象；也揭示出这一幅幅纯美的画面中落后与沉重的斑点，启人深思。

序

伍 略

罗吉万的小说集要付梓了，我觉得好像应当写几句话。集子里收入的各篇，大部分我都读过，不过我不想将它们逐一评介，只想写一点关于吉万这个人以及他在创作中给我的印象。

我和罗吉万的接触，是他在贵州大学读书的时候，那时他读的是历史系，同时还爱画画，写一手好字，又吹得一口好笛子。他的老家是关岭县治内一个相当漂亮的山寨，有山有水有田坝，林木葱茏。祖父是木匠，父亲也是木匠，似乎也可以说他是出身在一个木匠世家里。

据说关岭又称关索岭，诸葛亮南征时部将关索曾经带兵到过此地。故此得名；并且据说还有关索庙、孔明塘；甚至红岩碑上遗存下来的那些象形文字也是当年诸葛亮和孟获所立下的一个什么协议书，等等。我不是考古学家，对于这一切到底是真是假，我不敢妄加论断。不过从历史上看，关岭这地方的确曾经是滇黔要道，因此有过几种文化交流和碰撞，这倒似乎是个事实。此外，农村里的木匠，在当地老百

姓的眼中是属于有知识有文化的人家。试想想，一个院落有正房厢房，不论是三合头或四合头，其中各种檩梁枋椽的衔接穿接，各种门窗的设计雕镂，这里面需要胸中藏着多少丘壑呵？！

大约就是这样的历史文化和木匠世家的氛围，使罗吉万走上了文学创作的道路。

当然，罗吉万也曾经面临着人生道路上的多次选择：在提干和读书的选择中，他选择了读书；在当官和搞文学创作的选择中，他选择了文学创作。

翻开中国历史和中国文学史，大抵是当官不成仕途阻滞才转而为文，或者也曾经当过一段时间的官忽遭贬谪又才转而为文。至于在年轻时就立志为文的实在很少。罗吉万偏偏就选择这很少很少人走的一条路。以当今的情况来看，大抵是在写了几篇文章之后便升迁为官，从而弃文就仕，然而能坚持不当官只写文章的也确乎为数很少。罗吉万偏偏又选择了这很少很少人走的一条道路。

“民为贵，君为轻”。中国古代儒家的这一点民本思想，其实只不过说说而已，从来就不曾实现过，也不可能实现，因此，当官的还是称为“牧”，而“牧”的对象始终是老百姓。即以现在来说，尽管各种文件上报刊上都在批评那“官本位”，然而人们还是为了要争到那么一个什么主任或科长之类的官职而绞尽脑汁、使尽了浑身解数，甚至连祖坟的风水都考虑在内，只差难以改变那手相罢了。

那么，是不是搞文学创作具有更大的吸引力呢？是不是

这门活路既轻松愉快而又名利双收呢？一部《红楼梦》为中华民族争得了荣誉，可又有多少人知道或者想到曹雪芹在创作这部书时是“披阅十载，增删五次”，是“举家食粥酒常赊”，更令人感喟的是曹雪芹在贫病而死时，他家属连纸钱也无能力买来烧，其妻只好将其遗稿当作纸钱来用了，真是“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当然，今天的作家是不能与当年的曹氏同日而语。不过以为作家们都很富有或者说是首先富裕起来的那部分人，这恐怕就未必尽然。有的作家耗尽了半生心血才写出一本书，而所得的稿费其实很微薄，还要交付所得税和别的一些费用，余下的已是微乎其微。

至于名么，天知道是福兮祸兮？！

罗吉万本可以另走一条路，本可以把自己保养得脑满肠肥，吃喝得油光水滑，然而他却偏偏要搞什么文学创作，而且是那么认真和执著。他写得很艰苦，常常是写了又撕，撕了又写。一篇作品拿下来，只见他面目枯槁，双眼落窝，似乎就掉了几斤肉。

讲起来也许是我的罪过。也不知在什么时候我在给他的信上引过“选材要严，开掘要深”，又引过“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先哲们的这些话，我其实只不过随手拈来敷衍搪塞罢了，却不料他竟拿作创作上的座右铭，并且就那么去办，去实践。每当看到他弄得心力交瘁时，我心里便不由翻涌出一股说不出的滋味。

罗吉万很爱他的那个民族，记得有一次我们讨论到他那民族的一个什么问题时，他竟和我们争辩得双眼圆睁，颊角

上青筋暴涨。大约也因为这个缘故，所以他才写得那样艰苦。在他的笔下除了竭力讴歌他那个民族的美好品格和美好事物外，他也毫不留情地鞭挞那些落后和狭隘的东西，并且总是往深处开掘，直开掘至民族文化心理深层中去。大约也正因为这样，所以尽管他文笔挥洒，才思敏捷，写下来的东西不少，可他却不容易拿出来面世。许多朋友曾劝他不必那么认真，那么自我折腾，然而他却不听，仍然要那么干，那么自己给自己过不去。一家三口，住在一间还不到十平方米的小屋里，半夜里罗吉万还在伏案写作。他害怕抽烟，使空气污染，影响妻子和他那可爱的小女儿在睡梦中呼吸，大冷天他便跑到门外，跺着脚抽完半支烟或一支烟的三分之一节，然后又回去趴到桌上。

十多年来在文学创作道路上，罗吉万就是这么走过来，也许他还要这么走下去。说实在话，这创作生涯确实太惨淡了。不过我又想，一个国家一个民族如果多有一些甘心为其事业作如此献身的人，那么这个国家和这个民族就有了希望。

目 录

序.....	伍略 (1)
茅盖王.....	(1)
春 闲.....	(23)
雅达的神秘宝藏.....	(39)
牛 主.....	(57)
紫青色的锁链.....	(94)
菌子王.....	(111)
黑 宝.....	(137)
糊涂一时.....	(153)
“妖铺子”	(160)
买 砚.....	(180)
蛇·龙·人.....	(194)
陋 室.....	(214)
鸡公王.....	(234)

茅 盖 王

——山乡诸“王”传闻之一

山山出鹞子，处处有能人。

七十二行，行行出王。

——山里民谚

月亮下去了，星星变得繁密起来。

山谷的夜色让窑烟渲染得更加缥缈若梦。大坡脚龟伏着三座砖瓦窑，和两个不眠的看窑人。

九公本来可以安心睡觉，可是乍一合眼又睁开了来，透过泥坯棚的矮檐盯着那个古怪的掌火人，心头还萦绕着办事失策的懊悔。身下的干草垛变得像生柴捆似的扎人。他担心几窑砖瓦会断送在这个人的手里。

掌火人虾着身子坐在窑前，眼镜片上

· 跳动着观火孔透出的红光。火光隐约勾勒出了他的面部侧影。那根鼻子生得相当挺俏，也是那张脸上唯一完好的地方。那张冷峻而丑陋的脸庞，叫人乍一照面会心生几分害怕。两道显赫的伤疤，特别是左眉骨上那一道，斜斜地由额角上划下来，直指鼻梁，再延伸一点，就毁掉那根好看的鼻子了。左边眉毛因而显得很稀秃；当他偶尔取开黑边眼镜时，可见左眼比右眼明显地小得多，只是反倒比右眼还要显得深邃和明亮。“是个刀下挺过来的狠汉！”九公心里说。而这人偏偏还要把头发胡子留得老长。一口连鬓大胡子，左腮巴上很浓黑，右腮巴上却稀疏残乱，是一片被火舌舔噬过的刺眼的疤痕。“是个没让猛火烧死的魔鬼！”九公这么想。于是那根鼻子的俊气反而使他越看越不是滋味，并且老是撩拨得他惶惑不安。

九公勉强把他接来，方才晓得他还很年轻，全不是人们所信赖的掌火师傅的年纪。而且，九公所见识过的窑火师傅，没一个是戴眼镜的。眼力差的人才用这玩意儿。他悔不该轻信跑马河老掌火师傅的推荐；当然也是上了那口大胡子的当。年轻人越是不苟言笑，全神贯注地守望着观火孔，越使九公联想起初学开车的司机那种紧张神情。他就像不敢搭那号车子一样不敢信任这个掌火人的技术。

掌火是烧窑最关键的环节。一窑砖瓦的优劣成败，全在看火人的眼底功夫。所谓“百日造坯，一眼定成色”。九公就吃过大亏，曾把整整一窑子砖瓦烧成土红色的泡块。所以，掌火师傅只消在窑门边“闲坐”几日，便可以拿到一笔

优厚的报酬。可是这行道并非人人有缘，比如他九公就到死不开窍。他的坯子打得精，就是学不会看火。山寨上至今也没有一个会看火的。每次烧窑都必须到外面请师傅。他于是把当掌火师看得比做魔公还要神秘。

年轻的掌火人好像揣出了九公的心思，冷冷地说道：“老阿公，你后悔已经晚了。不过，合同上白纸黑字，看走火坏了窑，我全数赔偿！”

九公无话可说了，却依然悬心不下，疑惑难释，不自觉地打量着看火人走神儿。

年轻人寡言而自信，却也会开点玩笑。

“老阿公，你老眼花，还没认出我来么？”

“哎？是的，咋个说？认出你？你是……”

“我嘛，就是‘茅盖王’啊！”

“茅盖王！你？”九公像给火烫了一下，下意识地眨眨眼，终于苦笑着摇了摇头。

“是这样，”年轻人淡然一笑，又说，“跑马河的人说我像你们这里的那个茅盖王。”

“唔……”九公忿然地唠叨着，“那个精灵鬼，坏东西！可惜没让我扔进窑子头烧死！让他跑脱了。七年整整了，鬼东西，杳无音讯，大概死掉了……”

是的，这掌火人总是使九公想起茅盖王。可是，茅盖王不可能有这么油黑的头发，而是挺惹眼的“少年白”，不用说这陌生的外地口音，和这副脸貌，只不过样儿有点相像罢了。

“唉！”九公又说，“他倒是一阵风走啦，可害得那个巴心贴肠的灵芝姑娘好苦！缺德……”

.....

九公不愿再往下想，梭下草垛走出坯棚，朝掌火人又看了一眼，然后哑燃了叶子烟朝坡前的公路踱过去。

秋虫在悠悠地长吟，猫头鹰在什么地方报时似的啼叫，远远的山褶里偶尔传来几声犬吠；山谷深处的流水声让夜风撩动得时高时低，忽远忽近，像大山在睡梦中发出的鼾声。大山怀抱着劳累了一天的村寨睡熟了。

九公也多么想好好睡一觉，甚至像年轻人那样做上一串好梦。可是他没有一点睡意，并且总是想着灵芝，于是就老是要想起“茅盖王”阿申……

茅盖王是山寨上已故的莫丁的侄子。“茅盖王”固然是外号，而在这山里也可算是一顶桂冠。这很与老莫丁有关，而他却没能亲眼看到侄子怎样成“王”。山里的人们以为这是一桩憾事。

莫丁已经死去好些年了。

他在生给人的印象很悲哀，仿佛是个本不该来到人世的多余人；死了，也就像死条狗一样。不料，当他从人们的生活中抹灭了好几年之后，大家居然又会想起他来，并且久久难以忘怀。

大概再没有比莫丁更蹩脚的农民了，一辈子就会使用锄头、镰刀、薅刀之类的几样简单农具，做些小孩也会的简单

农活。要命的是他干什么都慢得叫人受不了。别人一天能完的事，他摸摸索索四五天还弄不完。做大集体活路时，出工总是晚半个早晨，中午大家又上坡了，他还没有吃上饭，晚上老半夜还听到他的锅瓢叮当响。永远是一副慢吞吞的样子。有人咒他是“死了没有埋的”，他也不动气，把小眼睛眯起来朝人家看两眼也就算了。

他在生活上有许多荒唐可笑的讲究。从不到加工房打米，咬定只有碓舂出的米才养人。舂米的方式程序也独特。每回只舂一升，并且要把撮箕、簸箕、罗筛、米筛、升子合子一应工具统统带上。惟恐不全，不嫌多余。一个人慢慢地舂，细细地磕，尽力不伤“米皮”。舂一阵，又躬到碓窝旁去筛簸一阵，把脱了壳的米粒筛选出来再舂。然后，升子装整米，台子装碎米，放到重在一起的撮箕、筛子、簸箕里边，端捧在胸前，一步一步地庄重地走回家去。

他拒绝任何人帮他担水。他去取水也从来不用水桶。一口老铜罐，一口沙罐，一只海碗。久久地弯在井台边，把汲上来的水倒过来，澄过去，眯起小眼睛举到阳光下照了又照，直到确认绝对干净了才提回家去。步态神情比捧米尤更庄重。沙罐盛的水煮饭，铜罐盛的水做菜，决不混淆乱套。他可以在外边吃饭，却轻易不喝别人家的一瓢水。

莫丁总是在自留地里消磨掉整天整天的时光。屁股大一角地，要刨上好几天。他喜欢把扁瘦的身子折成“A”形的锐角，脖子冲天，鼻子吹地，长久地“钉”在那里劳作，极少让膝关节弯曲一下，也难得拉直身板来歇一口气。可

是，下种多半误过节气，锄苗施肥总是晚半拍，收成也就从不见好。

这份秉性，注定了他只好一辈子打光棍。

可是呢，时不时，他却会带了几分回首当年的骄傲这样说：“女人，女人有甚么好稀奇的呢？哪个没玩过？在公路民工队那时候，我们僚（风流）得很！那样好水色的女子，只怕你们见都没见过呢！若不因为是卜哈（汉人）……”

说着，小眼睛里流闪着一种少见的神采，并且过后好久都还沉醉在“风流往事”的回忆中。他说话竭力地轻言细语，不时点缀上一些婉转的装饰音，并且记着舔舔嘴角，尽力表现出一副文文雅雅的模样。他经历过两次扫盲运动，但并未摘掉文盲帽子。不过，“莫丁”两个字他是会写的，而且写得惊人的端楷。逢到要画押签名，他就庄重地把笔接过来，甩甩两下，随后抿紧了嘴巴一笔一划地戳上去，完了，还要偏起脑壳看看，是否还有衔接不拢或提勾不明之类的美中不足，然后又认真地弥补一下子。光看那字，会让人误以为是个学究先生的笔迹。

莫丁有一手不大为人所知的技艺：扎造茅草房的茅盖。谁也说不清他是什么时候学下的。经他一手扎造的茅草屋盖，厚薄匀称，棱角分明，棱线笔直，块面方正，斜面紧密，一顺得尤如整板一块，茅脊也噪得有气势有花样。他干这门活的规矩很古怪：除了递送材料而外，统统不要别人搭手。活路做起来自然比种地还要慢了。这样，人们多不会请他，久而久之也就渐渐想不起他还有这样一手好手艺了。不过，

山寨上早年经过他的手扎造的茅盖房，还是有好几栋。他时常会在这些茅屋侧边留连，独自欣赏旧日的制作陶醉不已。他对自己的手艺是满意的，对其他人扎造的茅盖则蹙眉摇头。

这个地方，山旷人稀。一个寨子要管几重大坡。四野茅草蓊郁，竹林荫被。人们古来习惯以茅盖竹篱为居，极少想起造瓦房，到山外见了青砖瓦房也不很羡慕。有一年，在外头跑马帮的九公驮回一批青瓦，盘上盘下，损坏不少，好容易盖上房，老天就来开玩笑：一场百年罕见的冰雹，砸得满楼满地的碎片。茅盖怕火，却克冰雹。就是万一毁于火灾，茅草竹子唾手可得，取之不尽，重建也快；瓦盖就不同了，一毁就是数百块钱，叫你哭三年也哭不出这笔款子来。好吧，靠山吃山，傍茅坡就盖草房。三村九寨，绿荫下，炊烟里，清一色黄褐色的竹篱茅盖，素净古朴，也别是一番雅致的山乡风貌。

莫丁有天想了想就对侄子阿申道：“介（孩子），你把书念毕了业，阿伯还没给过你一个钱花。阿伯就来教给你搭茅草的手艺吧！”

阿申斜睨着天边说：“你那个也叫手艺？我道谢你了，你带进‘黄土县’去教那些饿死鬼吧！”

侄子叫他好伤心。他为这沮丧了很久。

莫丁越老，日子就越发不像样子。些年头，太家都贫苦拮据，也只有叹息而已。他也从不随便领受别人的怜悯和施舍。就连阿申家逢节请他，他也常常一口回绝。宁肯让饥

懂捉弄，也不倒那副穷得志气、饿得新鲜的架子。可是，逢着哪一家办喜事，他却一定要凑了去吃帮忙饭，而且很有自知之明，决不让身上那领残破的救济寒衣损了主人家体面，登门便准确地找到他的位置：一个不碍眼的角落，在一口大铁锅里涮洗碗筷。就是这样，阿申也时常觉得丢人现眼，会借酒力把他往家头撵，骂他是“老不死的马桑疙壳”。他心里恨透了阿申，咕嘟着咒他缺德无义，必遭恶报。再后，他又刻骨地怨恨起早死的母亲来，恨她没有教给他做人的本事，恨她没有给他说明媳妇成家，甚至咒她不该生下他来……

他终于发起疯来，抡锄头去刨他母亲的坟。刨一锄，就数落一句她的“罪责”。刨见了棺廓的时候，他却又扔了锄头扑倒坟头嚎啕开了。阿申闻风扑到坟地，抓起他刨开来的石砣泥块就往他身上砸，直把他揍得只剩一口气。

阿申把他背回家去，却坐在他的床前把头埋到巴掌里流了半夜的泪。之后，阿申什么也没再说，把他调理痊愈，便将就跟他住在一块，像亲儿子一样侍候他。这样，他安静地又挨过了两个年头，才忏悔着离开人世。临终时，睁着两眼直直地盯着头顶上的茅盖……

莫丁的死去，仿佛移开了人们精神上的一份重压，大家都感觉松了一口气。过后，很快就把他从记忆中勾销了，就像寨上从来没有过这个人一样，直到实行生产责任制的时候，人们又才想起他来了。丈量土地，到了原先莫丁的自留地那一片，大家都被吸引住了，激动了，久久没有继续往前挪步。那片庄稼长得漂亮极了。禾苗下的土地，那么酥松，肥

实，纯净，几乎找不出一块瓦砾之类的杂物。这是真正的高产地的“海绵层”。大家七嘴八舌地评论着，忆起他在这片土地上勤劳劳作的情景，万分感慨。其实，莫丁一死人们就看到了这片地的高产，只是当时并不以为然；而现在不能不叫人震动的是：已经过去好几年，这片地在大呼拉的耕种方式下居然还能高产！大家不禁各自在悄悄下决心怎样去耕耘自己的责任地了——岂能连莫丁都不如！当然必须更比莫丁高明：要快，快中求好。

阿申呢，却远离人圈，独自盘腿坐在一堵大石头上，咬着一根茅草梗出神。

“嗨！”一个黑眉秀眼的姑娘打断了他的神思。“一个人在这里发什么呆呀？”

“噢，灵芝。”阿申吐着世间的草梗节节，说道：“我在想我阿伯，想他搭扎的茅盖。”

“是哩，”灵芝眸子一亮，“这真有意思，真叫人好想的，莫丁阿伯盖的我家那茅盖，到现在听说快四十年了，还是好好的，顶多是薄了些。别个盖的，比那晚后得多的都翻盖过几回了。你看好怪呢！”

阿申凝视着她那两片鲜红的嘴唇，没有再说话。一个鹁子翻身，跳下地来。

灵芝家茅屋在一堵高高的青石岩下。岩壁爬满了长青藤，藤箩间有些天然小石洞，歇着一群叫喳喳的八哥儿。

阿申在茅盖上爬上楼下，一面撮起嘴巴学八哥儿叫。他在潜心研究莫丁阿伯的茅盖的奥秘。而且特意选择了这个不

当路的背静去处。

茅盖斜面上已经长了一层绿茸茸的青苔。这是难得的“植被保护层”。阿申用心地翻弄、观察、探究着。整个茅盖除了像古铜鼓那样显出年代的久远，到处都确实还相当完好。

“是哪一个在房顶上哇？”灵芝的阿妈在院坝头手搭凉棚喊了起来。

“是我，阿妈。”

“找死你呀阿申？怎么爬上房顶噓哨子呢？”

“我看看茅盖，学补漏哩，阿妈。”

“短命的！只怕是你那嘴巴漏哟！鬼扯你，你在和鬼讲话哩！”

“鬼？鬼在后园头。”阿申压低嗓门说。

灵芝从后园的包谷叶间探出脸来，眼睛鬼眨鬼眨，抿了嘴巴咕噜咕噜直笑。她砍好了一小堆包谷甜杆，一片一片撕去叶壳，那节道上显露出甘蔗一般诱人的果绿和橙红的色泽。

“嗨！”灵芝一扬手，镢子叮铃一响，一根甘蔗般大小的甜杆旋着红光绿影飞上了房顶。

阿申终于探透了莫丁阿伯的茅盖奥秘。其实，看穿了也并不算什么奥妙，不过是绝对讲求了结构的严谨和工艺的细致。扎辫、交织、梳抻、押拍、修剪各道工序都做得一丝不苟。茅梗叠结紧密无隙，找不出一处因卷茅、撑茅或横茅造成的虚荡；斜面上只看到密叠的茅梗切头。整个茅盖的扎造